



2020年12月22日安全理事会主席给秘书长和安全理事会成员国常驻代表的信

谨提及安全理事会2020年12月22日通过的关于议程项目“秘书长关于苏丹和南苏丹的报告”的第2559(2020)号决议。第2559(2020)号决议是根据2020年3月27日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20/253)中所载的表决程序获得通过的,该程序系因冠状病毒病大流行造成的特殊情况而商定。

根据这一程序,谨随函附上相关文件的副本:

我在2020年12月21日给安全理事会成员国常驻代表的信(见附件1),信中将文件S/2020/1270所载的决议草案(见附件一附文)付诸表决;

收到的安全理事会成员国回函,其中表明了它们各自对该决议草案的立场(见附件2至16);

安全理事会成员国随后提交的解释投票理由的发言(附件17至20)。

本信及其附件将作为安全理事会文件分发。

安全理事会主席
杰里·马修·马特基拉(签名)



附件1

2020年12月21日安全理事会主席给安全理事会成员国常驻代表的信

根据2020年3月27日安全理事会主席给安理会成员的信(S/2020/253)中所述、安全理事会成员在冠状病毒病大流行造成的特殊情况下商定的程序,我谨提请各位注意以下事项:

安理会成员讨论了由德国和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就议程项目“秘书长关于苏丹和南苏丹的报告”提交的决议草案。随函所附的载于文件S/2020/1270中的这项决议草案已作为蓝本印发。

我在此以安全理事会主席的身份,将上述决议草案付诸表决。该决议草案不可延长的24小时投票期将从2020年12月21日星期一下午4时开始。这一不可延长的24小时投票期将于2020年12月22日星期二下午4时截止。

请在上述不可延长的24小时投票期内,向联合国秘书处安全理事会事务司代理主管(sutterlin@un.org)发送一封由常驻代表或临时代办签名的信,提交对该决议草案的投票(赞成、反对或弃权),也可以对投票进行解释。

我打算在24小时投票期结束后3小时内分发一封信,信中将列出投票结果。我还打算在投票期结束后不久,于2020年12月22日星期二下午召开一次安全理事会视频会议,宣布投票结果。

安全理事会主席
杰里·马修·马特基拉(签名)

附文

联合国

S/2020/1270



安全理事会

Provisional
21 December 2020
Chinese
Original : English

德国和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决议草案

安全理事会，

重申其以往有关苏丹局势的所有决议和主席声明，着重指出必须予以充分遵守和执行，

重申对苏丹主权、统一、独立和领土完整的坚定承诺以及在充分尊重苏丹主权基础上与苏丹政府合作以协助应对苏丹境内各种挑战的决心，

重申苏丹政府对保护全境内平民负有首要责任，在这方面知悉苏丹政府的保护平民国家计划 (S/2020/429)，表示注意到，如苏丹常驻代表在2020年5月21日的信 (S/2020/429) 中所述，苏丹政府承诺担负起保护平民的全部责任，严格遵守保护平民的所有国际标准，包括积极主动的监测和预测、增加军队和法警的部署以及社区保护，并促进人道主义援助，包括为此提供全面和畅通无阻的人道主义准入，确保人道主义工作人员的安全保障，

强调需按照联合国最佳做法有序和安全地缩编非洲联盟-联合国达尔富尔混合行动 (达尔富尔混合行动) 的军事和警察部分，

表示深为赞赏达尔富尔混合行动自2007年设立以来在苏丹开展的工作及其对维护达尔富尔和平与安全的总体贡献，赞扬部队和警察派遣国对达尔富尔混合行动的贡献，着重指出联合国与非洲联盟在苏丹所建伙伴关系的重要性，

表示支持在达尔富尔实现从维持和平向建设和平顺利过渡，在这方面特别指出，达尔富尔混合行动与联合国苏丹过渡时期综合援助团 (联苏综合援助团) 及其综合联合国国家工作队 (国家工作队) 必须按照维持和平行动向特别政治任务过渡方面的良好做法密切合作，

鼓励秘书长迅速增强联苏综合援助团的能力，以便其在任务范围内向苏丹政府提供有效援助，

欢迎苏丹政府、苏丹革命阵线和苏丹解放运动明尼·米纳维派于2020年10月3日在朱巴签署《朱巴和平协议》，祝贺苏丹及其人民取得这一历史性成就，这是苏丹实现全面和可持续和平的一个重要机遇，是苏丹过渡走向和平、稳

定、民主和繁荣的未来这一进程中的一个重要里程碑, 赞扬谈判各方的政治意愿和承诺, 又欢迎南苏丹政府在推动谈判方面发挥作用,

鼓励和平协议签署方迅速开始执行进程, 特别是执行协议中关于安全安排的关键规定, 解决达尔富尔及两个地区冲突的根源, 并确保妇女充分、有效和有意义地参与执行工作, 敦促据联合国利比亚问题专家小组和苏丹问题专家小组所记录在利比亚驻有部队的武装运动立即撤回部队, 注意到和平协议规定了联合国在支持执行和平协议各项规定方面的具体作用,

敦促尚未加入苏丹政府和平进程的各方立即、建设性地无条件加入, 以便迅速完成全面和平协议谈判, 促请所有国际行为体继续在这方面鼓励非参与方参与,

表示注意到非洲联盟委员会主席和联合国秘书长的特别报告 (S/2020/1115), 特别是关于达尔富尔混合行动任务于2020年12月31日终止的建议, 注意到报告中估计, 达尔富尔混合行动需6个月时间进行环境清理、去除达尔富尔混合行动的足迹、遣返已关闭工作地点的工作人员、部队和警察, 确切时间视冠状病毒病疫情和雨季情况而定, 特别指出, 达尔富尔混合行动撤出后将需要一段合理的时间开展清理结束工作,

表示注意到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理事会2020年11月30日公报 (PSC/PR/COMM. (CMLXVIII)),

知悉苏丹政府、联合国和非洲联盟2020年10月22日至25日在喀土穆举行磋商期间苏丹政府对达尔富尔混合行动的未来所表达的看法, 上述特别报告等文件对此有所记录,

1. 决定自2020年12月31日起终止达尔富尔混合行动的任务;
2. 请秘书长从2021年1月1日开始达尔富尔混合行动人员缩编工作, 在2021年6月30日之前完成达尔富尔混合行动所有军警人员和文职人员撤出工作, 清理结束工作所需人员除外;
3. 决定授权在达尔富尔混合行动缩编和清理结束期间从达尔富尔混合行动现有力量中留用一支警卫队, 以保护达尔富尔混合行动的人员、设施和资产;
4. 敦促苏丹政府全面迅速执行保护平民国家计划 (S/2020/429), 根据国际人权法和国际人道法保护达尔富尔平民, 特别指出需使当地社区相信法治机构有能力伸张正义, 确保问责, 并向包括流离失所者、妇女、青年和其他被边缘化群体在内的弱势社区提供法律保护;
5. 请苏丹政府充分遵守2008年2月9日《部队地位协定》的所有规定, 直至达尔富尔混合行动最后人员离开苏丹, 特别是关于达尔富尔混合行动安全保障的规定, 其中除其他外规定, 苏丹政府应采取一切适当措施, 确保达尔富尔混合行动及其成员和有关人员以及他们的财产和资产的安全保障和行动自由, 并应采取一切适当步骤保护达尔富尔混合行动成员和有关人员及其设备和房地;
6. 促请苏丹政府各级按照2020年10月25日关于达尔富尔混合行动的第28次三方协调机制会议的商定成果, 在达尔富尔混合行动缩编和清理结束期间与联合国和非洲联盟充分合作, 以确保达尔富尔混合行动有序和安全地撤出, 特别是为此允许联合国畅通无阻地出入达尔富尔混合行动房地, 直至商定移交, 确保达尔富尔混合行动、其人员和承包商及其车辆和飞机充分的行动自由,

确保苏丹境内达尔富尔混合行动的设备、用品和其他资产不受阻碍地重新部署, 联合国不受阻碍地运出其设备、用品和其他资产, 确保继续为达尔富尔混合行动缩编和清理结束工作所需人员发放签证, 指出联合国在开展达尔富尔混合行动缩编和清理结束工作时将遵守联合国的一般做法和财务条例;

7. 请秘书长、非洲联盟委员会主席和苏丹政府通过三方协调机制定期评估缩编和撤出的进展情况, 并发挥交流中心的作用, 以解决这方面可能出现的任何问题;

8. 再次请秘书长继续按照既定政策、指令和最佳做法加速进行过渡规划和管理, 以确保从达尔富尔混合行动向联苏综合援助团的过渡分阶段进行、有序而高效, 在这方面还重申, 达尔富尔混合行动和联苏综合援助团应继续通过所设协调机制密切合作, 确定在达尔富尔有着共同战略目标和优先事项的两个特派团之间职责过渡的方式和时间表, 确保密切协调与合作、信息和分析共享, 最大限度地发挥协同作用, 利用资源并防止工作重复;

9. 促请达尔富尔混合行动与联合国国家工作队作出适当安排, 作为达尔富尔混合行动过渡和缩编进程的一部分, 使联合国国家工作队能够监督达尔富尔混合行动于2020年发起但因冠状病毒病大流行而尚未完全落实的方案合作剩余活动, 以确保建设和平支助工作顺利过渡, 确保支持苏丹政府在达尔富尔开展能力建设;

10. 还再次请达尔富尔混合行动确保按照联合国一般做法和财务条例移交队部和资产, 并采取一切实际步骤和预防措施, 确保资产安全移交给指定实体控制, 促请达尔富尔混合行动和苏丹政府迅速敲定订正框架协议, 以保障所移交的达尔富尔混合行动队部和资产的民事最终用途原则以及安保和实体完整, 这些队部和资产将不会为联苏综合援助团及其综合联合国国家工作队伙伴所用;

11. 肯定苏丹政府承诺按照联合国细则和条例, 将移交给其的达尔富尔混合行动队部专用于民事最终用户目的, 敦促苏丹政府确保以前移交和今后将移交其的达尔富尔混合行动队部用于此目的;

12. 还再次促请苏丹政府迅速完成当前对抢劫先前移交的达尔富尔混合行动队部事件所作调查, 并促请苏丹政府继续追究此类抢劫事件参与者的责任;

13. 请达尔富尔混合行动、会员国和苏丹政府根据第2518 (2020) 号决议, 在达尔富尔混合行动缩编和撤出期间采取一切适当步骤, 保护达尔富尔混合行动所有人员的安全保障和健康, 包括允许医疗后送, 以防止冠状病毒病蔓延;

14. 请秘书长在第2524 (2020) 号决议要求的关于联苏综合援助团的定期报告中以附件方式定期向安全理事会通报达尔富尔混合行动缩编和撤出的所有相关新情况, 并在2021年7月31日之前口头通报达尔富尔混合行动完成缩编和关闭的情况;

15. 请秘书长不迟于2021年10月31日向安全理事会提交关于达尔富尔混合行动经验教训的评估报告;

16. 决定继续处理此案。

附件2

2020年12月22日比利时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谨提及2020年12月21日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信中涉及在题为“秘书长关于苏丹和南苏丹的报告”的议程项目下提交的决议草案S/2020/1270。

按照各方制定的在冠状病毒病大流行造成的当前特殊情况下通过决议草案的程序, 我高兴地表示, 比利时对这项决议草案投赞成票。目前我国代表团不打算解释投票理由。

比利时常驻联合国代表
大使
菲利普·克里德尔卡 (签名)

附件3**2020年12月21日中国常驻联合国副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主席先生,我谨感谢你和你的团队持续给予大力支持,为表决程序提供便利。

谨此告知,中国对德国和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提交的关于题为“秘书长关于苏丹和南苏丹的报告”的议程项目的决议草案S/2020/1270投赞成票。

中国常驻联合国副代表
大使
戴兵(签名)

附件4

2020年12月21日多米尼加共和国驻安全理事会特使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谨提及你2020年12月21日的信, 信中涉及文件S/2020/1270所载、在题为“秘书长关于苏丹和南苏丹的报告”的议程项目下提交的决议草案。

奉我国政府指示, 多米尼加共和国代表团对上述决议草案投赞成票。

多米尼加共和国驻安全理事会特使
大使

何塞·辛格·魏辛格 (签名)

附件5

2020年12月22日爱沙尼亚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谨此告知，根据《联合国宪章》相关规定，我国代表团对文件S/2020/1270所载、德国和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提交的关于非洲联盟—联合国达尔富尔混合行动的决议草案投赞成票。

爱沙尼亚常驻联合国代表
大使
斯文·于尔根松 (签名)

附件6

2020年12月22日法国常驻联合国副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原件: 法文]

谨提及2020年12月21日的来信, 信中请安全理事会成员就德国和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在题为“秘书长关于苏丹和南苏丹的报告”的议程项目下提交的、以蓝本印发、文号为S/2020/1270的决议草案进行表决。法国投赞成票。

法国常驻联合国副代表
大使

娜塔莉·布罗德赫斯特·埃斯蒂瓦勒 (签名)

附件7

2020年12月22日德国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谨函复2020年12月21日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信中根据安全理事会成员达成的共识, 启动书面表决程序。

德意志联邦共和国对文件S/2020/1270所载、由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和德意志联邦共和国提交的关于题为“秘书长关于苏丹和南苏丹的报告”的议程项目的决议草案投票如下。

德意志联邦共和国对上述决议投赞成票。谨随函附上这方面的解释投票说明(附件17)。

德国常驻联合国代表
大使
克里斯托夫·霍伊斯根(签名)

附件8

2020年12月21日印度尼西亚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谨提及2020年12月21日安全理事会主席、南非常驻联合国代表的来信，信中涉及关于撤出非洲联盟—联合国达尔富尔混合行动的决议草案(S/2020/1270)。

谨此表示，印度尼西亚对上述决议草案投赞成票。

印度尼西亚常驻联合国代表
大使
钱宁 (签名)

附件9**2020年12月21日尼日尔驻联合国临时代办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谨函复2020年12月21日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信中还请安理会成员就德国和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提交的关于题为“秘书长关于苏丹和南苏丹的报告”的议程项目的决议草案(S/2020/1270)进行表决。

根据各方就冠状病毒病大流行造成限制期间通过决议草案事宜商定的临时程序, 谨此表示, 尼日尔共和国对上述决议草案投赞成票。

尼日尔驻联合国临时代办
公使衔参赞
尼安杜·奥吉(签名)

附件10

2020年12月22日俄罗斯联邦常驻联合国第一副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谨确认收到你2020年12月21日的来信, 信中涉及就关于题为“秘书长关于苏丹和南苏丹的报告”的议程项目的决议草案(S/2020/1270)启动表决程序事宜。

根据2020年3月27日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20/253)中所述、在冠状病毒病大流行导致纽约出行受限期间实行的安全理事会通过决议草案的程序, 谨此告知, 俄罗斯联邦对文件S/2020/1270所载的决议草案投赞成票。

俄罗斯联邦常驻联合国第一副代表
大使
德米特里·波利扬斯基(签名)

附件11**2020年12月22日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谨提及德国和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提交的关于题为“秘书长关于苏丹和南苏丹的报告”的议程项目的决议草案(S/2020/1270)。

在这方面, 谨此告知, 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对上述决议草案投赞成票。

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常驻联合国代表
大使
因加·罗恩塔·金(签名)

附件12

2020年12月21日南非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谨提及你2020年12月21日的信, 信中涉及文件S/2020/1270所载、德国和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提交的关于题为“秘书长关于苏丹和南苏丹的报告”的议程项目的决议草案。

南非共和国代表团对上述决议草案投赞成票。

南非常驻联合国代表
大使
杰里·马修·马特基拉(签名)

附件13**2020年12月21日突尼斯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谨提及2020年12月21日安全理事会主席、南非常驻代表的来信, 信中涉及文件S/2020/1270所载、德国和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提交的关于题为“秘书长关于苏丹和南苏丹的报告”的议程项目的决议草案, 谨此告知, 突尼斯对该决议草案投赞成票。

突尼斯常驻联合国代表
大使
塔里克·拉代卜(签名)

附件14

**2020年12月21日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常驻联合国代表给
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谨提及2020年12月21日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联合王国对有关议程项目“秘书长关于苏丹和南苏丹的报告”的决议草案(S/2020/1270)投赞成票。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常驻联合国代表
大使
芭芭拉·伍德沃德(签名)

附件15

2020年12月21日美利坚合众国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关于德国和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提交的有关议程项目“秘书长关于苏丹和南苏丹的报告”的决议草案(S/2020/1270),美利坚合众国投赞成票。

美利坚合众国常驻联合国代表
大使
凯莉·克拉夫特(签名)

附件16

2020年12月22日越南驻联合国临时代办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谨提及2020年12月21日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信中涉及文件S/2020/1270所载、在题为“秘书长关于苏丹和南苏丹的报告”的议程项目下提交的决议草案, 谨此告知, 越南对上述决议草案投赞成票。

越南驻联合国临时代办
大使
范海英(签名)

附件17

德国常驻联合国代表团的发言

非洲联盟-联合国达尔富尔混合行动（达尔富尔混合行动）于2007年部署，这是非洲联盟同联合国的首个联合维持和平特派团，旨在保护平民和人道主义行动，协助在饱受战争摧残的苏丹达尔富尔地区实现稳定。今天，经过13年多的时间，随着苏丹继续在民主过渡中取得进展，安全理事会将结束达尔富尔维和这一章。

执笔方联合王国和德国向安全理事会提交的决议草案，即刚刚通过的第2559（2020）号决议阐明了达尔富尔混合行动六个月缩编期的模式及随后的清算期。它将为安全有序的撤出提供法律依据，并有助于确保在苏丹政府担负起保护达尔富尔平民全责的同时顺利过渡。

执笔方在谈判之前和谈判期间与苏丹政府进行了广泛接触。我们相信，第2559（2020）号决议完全符合苏丹政府的请求，也符合非洲联盟-联合国关于截至2020年12月31日终止达尔富尔混合行动任期并随后启动特派团缩编和清算的联合特别报告所提的建议。我们欢迎苏丹政府承诺在此期间与联合国充分合作。

但是，我们感到遗憾的是，特派团将无法继续完成它剩余的任务，这一直是并且应该继续是维持和平特派团缩编期间的惯例。随着达尔富尔混合行动任期的结束，苏丹政府必须准备好填补特派团离开留下的缺口。虽然联合国苏丹过渡时期综合援助团将为当局提供协助，但是从提供实体保护的角度来说，它的设计不是为了替代达尔富尔混合行动。因此，德国敦促苏丹政府根据其本国的保护平民国家计划（见S/2020/429），加快保护平民的准备工作。

我们谨感谢所有安理会成员对决议草案案文的建设性参与。我们还感谢联合王国作为苏丹问题共同执笔方在过去两年德国担任安全理事会非常任理事国期间的出色合作。最重要的是，我们要感谢达尔富尔混合行动勇敢的工作人员，他们为帮助苏丹人民寻求实现持久和平竭尽了全力。

附件18

印度尼西亚常驻联合国代表钱宁的发言

印度尼西亚欢迎通过关于撤出非洲联盟-联合国达尔富尔混合行动(达尔富尔混合行动)的第2559(2020)号决议。

我们赞扬执笔方德国和联合王国为达成共识所做的努力。我们还赞扬安理会团结一致地支持苏丹过渡。

印度尼西亚对第2559(2020)号决议投了赞成票,因为我们相信,苏丹已准备好翻开新的篇章,朝着和平、稳定以及繁荣迈进。在这方面,我们欣见,安全理事会在第2559(2020)号决议中强调了由苏丹主导本国的过渡、同时充分尊重该国主权与领土完整性的重要性。

第2559(2020)号决议对于缩编的后勤工作或苏丹在过渡中的主导作用没有留下任何误解的余地。印度尼西亚是达尔富尔混合行动最大的部队和警察派遣国,也是安全理事会的现任理事国,我们荣幸地与联合国和非洲联盟成员国一道,共同为达尔富尔混合行动效力。

我们欢迎达尔富尔混合行动于2020年12月31日负责任地撤出,随后进入六个月的清算期。本次撤出的进行应确保达尔富尔混合行动所有维和人员和员工的安全、安保以及福祉。

苏丹过渡期间的各种挑战要求各方确保在该国已取得的所有进展得到保持和进一步巩固。我们相信,在国际社会和地区国家的支持下,联合国苏丹过渡时期综合援助团将能够发挥自己的作用,为苏丹政府献计献策,提供帮助与支持,包括在落实其保护平民国家计划(见S/2020/429)方面。

在发言的最后,请允许我再次祝贺苏丹翻开旅途中的新篇章。印度尼西亚保证,我们将继续致力于支持苏丹走持久和平与繁荣的道路。

附件19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常驻联合国代表芭芭拉·伍德沃德的发言

联合国欢迎通过第2559 (2020) 号决议, 阐明非洲联盟-联合国达尔富尔混合行动(达尔富尔混合行动)有序和安全撤出的模式。安全理事会籍该决议的通过, 重申了维和人员安全与安保的重要性, 并且进一步推动达尔富尔从维持和平过渡到建设和平。但是, 我们感到遗憾的是, 我们未能按照安全理事会关闭联合国维和特派团的近期先例, 通过一项更加审慎的决议, 使达尔富尔混合行动能够在其缩编期内继续为苏丹政府和达尔富尔人民提供支持。

联合国驻海地、科特迪瓦、利比里亚、塞拉利昂以及东帝汶的维和特派团的任务期限均持续到其缩编结束。苏丹政府的立场、联合国和非洲联盟的建议以及某些安全理事会成员随后所持的立场使安全理事会无法沿用这种先例。因此, 达尔富尔混合行动的任期将于12月31日终止, 尽管约7 000名军警人员和900名文职人员仍在达尔富尔当地。他们所能做的只是打好行装, 等待离开该地。

鉴于达尔富尔混合行动在苏丹境内的规模与所处位置, 该特派团的撤出将与近期关闭的任何联合国维和特派团有所不同。这种巨大的后勤挑战有可能因当前的冠状病毒病大流行而进一步复杂。此外, 曾有过已移交的达尔富尔队部和资产遭到抢掠、变得无法为地方当局和达尔富尔人民所用的令人不安的先例。

苏丹政府要求终止达尔富尔混合行动的任务。在达尔富尔混合行动缩编和清理结束期间, 它现在有责任在国家和地方两级与联合国和非洲联盟充分合作。联合国敦促苏丹政府采取一切必要步骤, 确保达尔富尔混合行动、人员及其特遣队所拥有装备能够有序和安全地撤离达尔富尔。我们也呼吁苏丹政府确保所移交的达尔富尔混合行动各队部的安全, 联合国苏丹过渡时期综合援助团(联苏综合援助团)或其综合国家工作队不会使用这些队部; 我们还呼吁政府根据现有协议, 确保这些队部完全为民用最终用户所使用, 以造福达尔富尔人民。

鉴于达尔富尔混合行动的任务已经结束, 安全责任——特别是保护达尔富尔平民的责任——现在完全由苏丹政府承担。正如最近达尔富尔暴力事件激增所表明的那样, 这不会是一件轻而易举的事情。联合国欢迎苏丹政府坚定致力于充分承担责任, 并敦促政府迅速执行其保护平民的国家计划(见S/2020/429)。此外, 我们敦促各方坚持它们在最近达成的《朱巴和平协议》中的所有承诺, 并确保协议得到充分执行。一旦全面运作, 联苏综合援助团将能够在支持苏丹当局建设保护平民能力方面发挥重要作用。在这方面, 我们呼吁苏丹政府与联合国充分合作, 争取让联苏综合援助团迅速运作起来, 并确保从达尔富尔混合行动到联苏综合援助团的过渡进程是可持续的。

虽然第2559 (2020) 号决议为达尔富尔混合行动的有序和安全撤离以及转向联苏综合援助团的过渡确定了明确的道路, 但我们认为, 这不应成为今后维和行动撤离的先例。联合国希望, 在可能的情况下, 安理会——以及联合国——能够恢复以前的最佳做法, 为维持和平特派团规定任务, 直到完成撤离, 以此确保从维持和平走向建设和平的安全与可持续过渡。

附件20

美利坚合众国常驻联合国代表团的发言

当非洲联盟-联合国达尔富尔混合行动(达尔富尔混合行动)于2007年确立时,这是同类行动中最大的一项,也是唯一由非洲联盟和联合国共同领导的维和行动。

十多年后的今天,我们迎来达尔富尔混合行动的结束,这也标志着一个时代的结束。美国确认联合国和非洲联盟以及许多部队和警察派遣国的贡献和领导,它们帮助在达尔富尔保护平民并促进和平。我们还感谢达尔富尔混合行动的288名人员,他们为促进该地区 and 全世界的和平与安全付出了最大的代价。我们将永远记住他们及其家人的牺牲。

虽然达尔富尔混合行动经历了许多挑战,但我们毫不怀疑它正在给我们留下一个更安全、更和平的达尔富尔。达尔富尔混合行动帮助加强苏丹警察并为达尔富尔人提供在和平谈判中的发言权,这一贡献将继续产生长期效益。达尔富尔混合行动的州联络职能发挥作用,将特派团的法治与建设和平活动移交联合国国家工作队,现已成为世界各地和平与冲突过渡的典范。我们期待联合国秘书处评估从达尔富尔混合行动中吸取的经验教训,以进一步指导联合国维持和平特派团推动过渡进程。

尽管达尔富尔混合行动取得了成就,但美国认识到,达尔富尔的冲突尚未结束。《苏丹和平朱巴协议》是在苏丹建立更具包容性的治理结构的一个关键支柱,但它并不包括苏丹解放军/阿卜杜勒·瓦希德派,该派继续在达尔富尔控制领土。杰贝勒迈拉地区的战斗仍在继续,达尔富尔各地仍有180多万人流离失所。在这些流离失所者当中,有许多人生活在营地里,在那里苏丹当局很少或根本没有提供安全或支助服务。一代人在这些营地里出生长大,这些人理应拥有更美好的未来。

我们强烈敦促苏丹政府在达尔富尔混合行动缩编时与特派团合作。尽管达尔富尔混合行动将从12月31日起停止所有行动,但特派团需要时间和持续的能力,可在达尔富尔目前行动区各地自由行动,以便从剩余的18个队部撤出其设备和人员。达尔富尔混合行动和苏丹当局也必须花时间确保负责任地移交达尔富尔混合行动各队部,并采取适当的预防措施,以避免以前看到的抢劫问题。一旦移交,这些队部只能为平民所用,如让大学或培训中心使用。应尽一切努力确保这些队部及其相关财产和设备的安全。

随着达尔富尔冲突的继续,苏丹当局现在首先要对保护平民和防止暴力事件的发生担负全部责任。我们欢迎苏丹政府的保护平民国家计划(见S/2020/429),同时我们也强烈敦促苏丹当局加快该计划的执行,特别是在为达尔富尔流离失所者制定社区警务举措方面。

我们还呼吁苏丹领导人在新的联合安全部队的拟议成员方面保持完全透明,以便能够进行审查,并确保将应对侵犯或践踏人权或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行为负责的个人排除在外。苏丹领导人也必须确保对所有此类违法或侵权行为进行调查,无论发生在冲突早期还是最近,并将那些负有责任者绳之以法。为了实现真正持久的和平,必须追究责任。

我们期待了解联合国苏丹过渡时期综合援助团——新的政治特派团——能够并将如何支持苏丹保护平民,并在达尔富尔人和新的联合部队之间建立信任。

自2007年以来,我们各国政府和许多其他国家政府为达尔富尔混合行动作出了重大贡献。我们的共同贡献要求继续保持警惕并进行监测,以确保苏丹在达尔富尔混合行动缩编时履行其责任,尤其是保护平民的责任。

在这个重要时刻,美国与达尔富尔和苏丹人民站在一起。我们仍然是支持该区域和平与安全的坚定伙伴。
